

# 銘傳大學赴陸交換期間返台申請書

赴陸交換學期：\_\_\_\_\_學年度第\_\_\_\_\_學期

銘傳班級：

銘傳學號：

姓名：

大陸姊妹校校名：

大陸姊妹校專業：

預計返台日期：

西元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至西元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申請返台理由：

---

---

是否有佐證文件：有：\_\_\_\_\_ 無

重要聲明：

(1)於交換期間內因故須申請返台者，須於返台前告知雙方學校承辦人員，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，取得雙方允許後始得返台。如未依上述要求辦理，本處得取消其交換資格。

(2)於交換期間內因故須申請返台者，若缺漏課程影響日後交換成績、學分抵免等，將由同學自行負責。

立書人：\_\_\_\_\_ (簽章)

交換學校簽章

銘傳大學簽章

西 元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